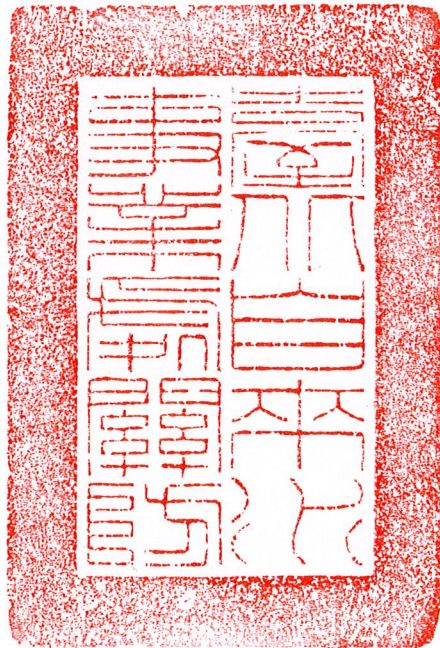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111年 1 月 1 日至 111年 12 月 31 日)

臺北市總決算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單位決算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編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111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總說明第1頁至第4頁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第2頁至第3頁
2.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第4頁至第5頁
3.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6頁至第7頁
4.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8頁至第9頁
(二)附屬表	
1.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10頁至第11頁
2.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第12頁至第12頁
3.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第14頁至第15頁
4.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第16頁至第17頁
5.歲入保留分析表	第18頁至第18頁
6.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19頁至第19頁
7.歲出保留分析表	第20頁至第21頁
8.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22頁至第22頁
9.歲出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24頁至第25頁
10.人事費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1.歲出剔除經費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2.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3.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14.補助及捐助經費報告表	第26頁至第27頁
15.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第28頁至第33頁
16.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17.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18.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19.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20.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第 頁至第 頁
21.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34頁至第35頁
22.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第 頁至第 頁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111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23.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24.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第 頁至第 頁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第36頁至第36頁
2. 收入支出表	第37頁至第37頁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第38頁至第38頁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第39頁至第39頁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第40頁至第40頁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第 頁至第 頁
5. 應付債券及長期借款變動表	第 頁至第 頁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第41頁至第41頁
2. 現金出納表	第42頁至第45頁 第46頁至第47頁
3. 財產目錄總表	
4.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48頁至第49頁
五、其他附表	
1. 平衡表各科目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2. 歲入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3. 歲出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頁至第 頁
六、補充書表-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	第 頁至第 頁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本年度部分)：

(1)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5 萬 2,870 元，決算數 45 萬 2,870 元，較預算數增加 45 萬 2,870 元，係變賣已報廢財產，依實際收入情形繳庫所致。

(2)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預算數 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0 元，應收數 2 億 6,388 萬 6,831 元，決算數 2 億 6,388 萬 6,831 元，較預算數增加 2 億 6,388 萬 6,831 元，係依規定應解繳市庫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 111 年度超預算盈餘。

2. 歲出(本年度部分)：

自來水管理：預算數 1,868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730 萬 723 元，決算數 1,730 萬 723 元，執行率 92.62%。

3. 歲入(以前年度部分)：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以前年度轉入數 1 億 5,505 萬 9,70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5,505 萬 9,704 元。

4. 歲出(以前年度部分)：

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294 萬 8,527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0 元，轉入下年度應付數 294 萬 8,527 元，係信義 414 號公園維生貯水槽等防災設施工程終止契約結算之應付工程款，因承商無預警倒閉，無法取據核銷，另因涉新店花園新城住戶訴訟案，將俟該案訴訟結果再據以辦理所致。

(二) 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專戶存款 451 萬 8,002 元：主要係代收款及存入保證金等存於專戶之款項。

2. 應收其他基金款 2 億 6,388 萬 6,831 元：係依規定應解繳市庫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 111 年度超預算盈餘。

3. 採權益法之投資 908 億 7,902 萬 8,738 元：係對本處營業基金之投資。

4. 土地 6,578 萬 7,971 元：係本處經管淨水、供水等公共用之設施用地。

5. 土地改良物 148 萬 5,096 元：係本處經管公共用之圍牆、護坡等相關設施。

6. 房屋建築及設備 887 元：係本處經管公務用之眷屬宿舍。

7. 機械及設備 2 億 9,585 萬 6,630 元：係本處經管供水相關設施(包含閘、栓、自來水管等)。

8. 雜項設備 11 萬 7,171 元：主要係櫥櫃、欄杆等設備。

9. 應付帳款 294 萬 8,527 元：係信義 414 號公園維生貯水槽等防災設施工程終止契約結算之應付工程款，因承商無預警倒閉，無法取據核銷，另因涉新店花園新城住戶訴訟案，保留至 111 年度續辦理之應付款。

10. 應付代收款 25 萬 9,912 元：係「臺北市老舊高地社區自設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觀星台北社區用戶分攤部分撥入款。

11. 存入保證金 425 萬 8,090 元：係廠商繳交之保固保證金。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 平衡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之原因：

1. 專戶存款 451 萬 8,002 元：較上年度 1,221 萬 2,205 元減少 769 萬 4,203 元，差異比率為 63.00%，主要係信義區四獸山高地供水工程等代辦作業之款項所致。
2. 應收其他基金款 2 億 6,388 萬 6,831 元：較上年度 1 億 5,505 萬 9,704 元增加 1 億 882 萬 7,127 元，差異比率為 70.18%，主要係依規定應解繳市庫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 111 年度超預算盈餘增加所致。
3. 土地改良物 148 萬 5,096 元：較上年度 196 萬 1,274 元減少 47 萬 6,178 元，差異比率為 24.28%，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元：較上年度 4 萬 9,962 元減少 4 萬 9,962 元，差異比率為 100.00%，主要係財產報廢所致。
5. 雜項設備 11 萬 7,171 元：較上年度 16 萬 1,487 元減少 4 萬 4,316 元，差異比率為 27.44%，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6. 應付代收款 25 萬 9,912 元：較上年度 616 萬 530 元減少 590 萬 618 元，差異比率為 95.78%，主要係支付「信義區四獸山高地供水工程」及「南港區舊莊里茶山一帶高地供水工程」代辦經費所致。
7. 存入保證金 425 萬 8,090 元：較上年度 605 萬 1,675 元減少 179 萬 3,585 元，差異比率為 29.64%，係退還保固保證金所致。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 1、考量本處代管之高地社區，當時興建均屬於郊區且多為弱勢群聚之處所，目前社區更為老舊，故酌予調降其加壓維護費，且其中如有中低收入戶時，則免收操作維護費，以尊重議會意見並有助提升市府照顧部分弱勢高地社區市民形象。
- 2、本市辦理高地區無自來水供水改善，以往僅以延管工程設置配水池加壓站方式辦理，由於規劃案件金額日趨增加，且剩餘零星住戶量不多，致工程經費居高不下，近來平均每戶工程成本高達百萬元，致產生是否符合成本效益之疑慮。在以建設成本及使用戶數考量成本效益，及基於公益考量兼顧全體市民權益下，以延管工程佐以水車送水改善方案，提供民眾使用自來水，除可避免日後接水率未達預期外並可使有限之公務資源效益極大化，提供全體市民最大的服務。
- 3、為減輕臺北市老舊高地社區用戶改善其加壓受水設備之負擔，社區用戶得依「臺北市老舊社區自設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提出申請，委請本處代辦改善作業，由市府公務預算補助 80% 費用，用戶自行負擔 20% 費用。本年度業已完成仙岩山莊社區改善作業，改善金額 466 萬餘元，其中用戶負擔 93 萬餘元，每年減少漏水量約為 1.6 萬噸，成效良好。本案協助社區改善漏水，照顧市民，可善盡維護水資源之社會責任，避免管線老舊破裂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處一旦停水負壓恐有污染源侵入導致影響人體之健康疑慮，及漏水造成路基掏空路面下陷之公共危險可能性，並有助提升本處形象及達到市府照顧高地地區居民之美意。

- 4、為因應天然災害如震災及早災等，提供緊急防災期間生活雜用水需求，於本市 12 個行政區共設置 73 防災地下水井。為確保緊急狀況時設備能正常運作，針對管理之地下井等相關設備進行維護及管理。
- 5、本處依自來水法第 46 條規定，配合公共消防設置消防栓，並依照「臺北市救火栓設置標準」規定每隔 60-100 公尺設置 1 處，以增進消防救災能力，減少火災損失，本年度預計增設 410 處(地上式 10 處，地下式 400 處)，預算金額 540 萬元；實際裝設 388 處(地上式 20 處，地下式 368 處)，執行金額 540 萬元。

(二) 各項工作計畫實施情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自來水管 理	減收高地社區之操作維護費	調降第一段加壓維護費費率(由 3.5 元/度降為 2.5 元/度)及月用水量 20 度內免收第 1 段操作維護費。	已完成減收高地社區之操作維護費。	
	減收高地無自來水水車送水費用	於無自來水管地區實施水車送水之改善方案,提供民眾使用自來水。	已完成減收高地無自來水水車送水費用。	
	臺北市老舊高地社區自設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仙岩山莊社區)	辦理仙岩山莊社區內自來水管線更新。	已完成仙岩山莊社區內自來水管線更新，估計每年減少漏水量約為 1.6 萬噸	
	臺北市防災地下水井維護管理	例行性設備巡查、測試、維護及管理，並進行水井效能評估。	已完成防災地下水井委託維護管理作業。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地上、地下式 消防栓	配合市政建設、道路 拓築或未埋設配水 管地區，於埋設配水 管線時設置消防 栓，另辦理管網改善 時一併汰換消防栓。	已完成增設地上式及 地下式消防栓。	
--	---------------	---	----------------------	--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本 頁 空 白

臺北自來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 增減數	合計 (1)
				合計	-	-	-
				經常門總計	-	-	-
				經常門合計	-	-	-
04				0721000000 財產收入	-	-	-
	116			072142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	-	-
		01		0721420050 廢舊物資售價	-	-	-
			01	0721420051 廢舊物資售價	-	-	-
05				0821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011			082142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	-	-
		01		0821420010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	-	-
			01	0821420011 股息紅利繳庫	-	-	-

水事業處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 算 數 占 預 算 數 之 比 率 (2)/(1)%
實 現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452,870	263,886,831	-	264,339,701	264,339,701	-
452,870	263,886,831	-	264,339,701	264,339,701	-
452,870	263,886,831	-	264,339,701	264,339,701	-
452,870	-	-	452,870	452,870	-
452,870	-	-	452,870	452,870	-
452,870	-	-	452,870	452,870	-
452,870	-	-	452,870	452,870	-
-	263,886,831	-	263,886,831	263,886,831	-
-	263,886,831	-	263,886,831	263,886,831	-
-	263,886,831	-	263,886,831	263,886,831	-
-	263,886,831	-	263,886,831	263,886,831	-

臺北自來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 計	18,680,000	-	18,680,000
21				002100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18,680,000	-	18,680,000
	001			002142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18,680,000	-	18,680,000
				經常門合計	8,480,000	-	8,480,000
				資本門合計	10,200,000	-	10,200,000
		01		5721420070 自來水行政	18,680,000	-	18,680,000
			01	57214200701 自來水管理	18,680,000	-	18,680,000
				400000獎補助費	8,480,000	-	8,480,000
				400000獎補助費*	10,200,000	-	10,200,000

水事業處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 現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17,300,723	-	-	17,300,723	-1,379,277	92.62%	
17,300,723	-	-	17,300,723	-1,379,277	92.62%	
17,300,723	-	-	17,300,723	-1,379,277	92.62%	
8,165,004	-	-	8,165,004	-314,996	96.29%	
9,135,719	-	-	9,135,719	-1,064,281	89.57%	
17,300,723	-	-	17,300,723	-1,379,277	92.62%	
17,300,723	-	-	17,300,723	-1,379,277	92.62%	
8,165,004	-	-	8,165,004	-314,996	96.29%	
9,135,719	-	-	9,135,719	-1,064,281	89.57%	

臺北自來
以前年度歲入來

中華民國

經常門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110	08	420	01	01	經資門總計	155,059,704	-	-	-
					經常門合計	155,059,704	-	-	-
					110年度小計	155,059,704	-	-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55,059,704	-	-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155,059,704	-	-	-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155,059,704	-	-	-
					股息紅利繳庫	155,059,704	-	-	-

水事業處

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155,059,704	-	-	-	-	-

臺北自來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108	21	420	90	02	合 計	2,948,527	-	-	-
					經資門總計	2,948,527	-	-	-
					資本門合計	2,948,527	-	-	-
					108年度小計	2,948,527	-	-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2,948,527	-	-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2,948,527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48,527	-	-	-
					營建工程*	2,948,527	-	-	-
設備及投資*	2,948,527	-	-	-					

水事業處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臺北自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002100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	-	8,165,004	-	8,165,004
	001			00214200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	-	8,165,004	-	8,165,004
		01		572142003570700 自來水行政	-	-	8,165,004	-	8,165,004
			01	572142003570701 自來水管理	-	-	8,165,004	-	8,165,004
				小計	-	-	8,165,004	-	8,165,004
				合 計	-	-	8,165,004	-	8,165,004

水事業處 科目分析表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	-	-	9,135,719	9,135,719	17,300,723

本 頁 空 白

臺北自來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入 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合計	155,512,574	0	0	0
本年度	452,870	0	0	0
07000000 財產收入	452,870	0	0	0
以前年度	155,059,70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155,059,704	0	0	0
110年度 08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55,059,704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 收回	0	0	0	0
2.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0
3.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0
4.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 繼續支用	0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

臺北自來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項 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17,300,723	0	0	0
本年度	17,300,723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7,300,723	0	0	0
0357070100 自來水管理	8,165,004	0	0	0
0357070100* 自來水管理	9,135,719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水事業處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 項			公庫撥入數 (10)=(1)+(2)+(3)+(4)+(5)+(6) +(7)-(8)-(9)	歲出應付、保留 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 款 (5)	其他應收款 (6)	墊付數 (7)	以前年度撥款			
			於本年度實現數 (8)	墊付轉正數 (9)		
0	0	0	0	0	17,300,723	0
0	0	0	0	0	17,300,723	0
0	0	0	0	0	17,300,723	0
0	0	0	0	0	8,165,004	0
0	0	0	0	0	9,135,7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 入 保 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11	合計	263,886,831	-	263,886,83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保留263,886,831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依規定應解繳市庫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111年度超預算盈餘。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111年度小計	263,886,831	-	263,886,831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63,886,831	-	263,886,83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263,886,831	-	263,886,831		
	股息紅利繳庫	263,886,831	-	263,886,831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 目 名 稱	餘 絀 數 (或 減 免 、 註 銷 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11	合計	264,339,701		
	111年度經常門小計	264,339,701		
	財產收入	452,870		
	廢舊物資售價	452,870		變賣報廢財產之收入：餘絀452,870元；主要原因係變賣報廢財產，依實際收入情形繳庫所致。
	廢舊物資售價	452,87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63,886,83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263,886,83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餘絀263,886,831元；主要原因係依規定應解繳市庫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111年度超預算盈餘。
	股息紅利繳庫	263,886,831		

臺北自來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8	合計	2,948,527		2,948,527	13.63%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2,948,527		2,948,527	100.00%
	工業支出	2,948,527		2,948,527	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48,527		2,948,527	100.00%
	營建工程	2,948,527		2,948,527	100.00%

水事業處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備 註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資本門	A10	2,948,527	<p>信義414號公園維生貯水槽等防災設施工程：保留2,948,527元；類別為10；主要原因係承商發生財務狀況無預警倒閉，本工程已於108年3月18日終止契約，剩餘工程款294萬8,527元因廠商失聯無法取據核銷。承商倒閉後，其他債權人已向法院申請債權執行，理應提存法院，惟該公司另承攬本處工程總隊代辦新北市政府水利局「新店區粗坑里花園新城高地社區供水改善統包工程」，經民眾主張施工過失致其住宅損害求償約1,500萬元，一審判決賠償金額393萬元，惟原告不服提起上訴，刻正辦理二審訴訟程序。因訴訟恐損及本處權益，一審判決金額已高於該公司目前留存本處(含總隊)之保固金等債權，且判決尚未確定，故主張保留金額全部抵銷，擬俟訴訟判決確定後再據以辦理。</p> <p>信義414號公園維生貯水槽等防災設施工程-施工費2,948,527元；保留原因：1. 保留原因：因承商發生財務狀況無預警倒閉，本工程已於108年3月18日終止契約，剩餘工程款294萬8,527元因廠商失聯無法取據核銷。承商倒閉後，其他債權人已向法院申請債權執行，理應提存法院，惟該公司另承攬本處工程總隊代辦新北市政府水利局「新店區粗坑里花園新城高地社區供水改善統包工程」，經民眾主張施工過失致其住宅損害求償約1,500萬元，一審判決賠償金額393萬元，惟原告不服提起上訴，刻正辦理二審訴訟程序。因訴訟恐損及本處權益，一審判決金額已高於該公司目前留存本處(含總隊)之保固金等債權，且判決尚未確定，故主張保留金額全部抵銷，擬俟訴訟判決確定後再據以辦理。</p> <p>2. 權責發生日期：107年6月7日。 3. 契約金額：14,200,000元。 4.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p>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2,948,527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賸 餘 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類 型	金 額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111	合計	1,379,277	6.38%		314,996			1,064,281		
	111年度合計	1,379,277	7.38%		314,996			1,064,281		
	111年度經常門小計	314,996	3.71%		314,996			-		
	工業支出	314,996	3.71%		314,996			-		
	自來水行政	314,996	3.71%		314,996			-		
	自來水管理	314,996	3.71%	06	314,996			-		
	111年度資本門小計	1,064,281	10.43%		-			1,064,281		
	工業支出	1,064,281	10.43%		-			1,064,281		
	自來水行政	1,064,281	10.43%		-			1,064,281		
	自來水管理	1,064,281	10.43%		-		06	1,064,281		

本 頁 空 白

臺北自來
歲出資本支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合 計	設 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及設備	公共建設 及設施	機械 設備
合計	9,135,719	-	-	-	-
自來水行政	9,135,719	-	-	-	-
自來水管理	9,135,719	-	-	-	-
小計	9,135,719	-	-	-	-

水事業處 出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及 投 資					其他 資本 支出
運輸 設備	資訊軟硬 體設備	雜項 設備	權 利	投 資	
					9,135,719
					9,135,719
					9,135,719
					9,135,719

臺北自來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 畫 名 稱	補 助			小 計
	政 府 機 關 間 之 補 助	對 下 級 政 府 之 補 助	對 特 種 基 金 之 補 助	
合計	-	-	13,565,004	13,565,004
自來水行政	-	-	13,565,004	13,565,004
自來水管理	-	-	13,565,004	13,565,004
小計	-	-	13,565,004	13,565,004

水事業處

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	3,735,719	-	3,735,719	17,300,723	
-	3,735,719	-	3,735,719	17,300,723	
-	3,735,719	-	3,735,719	17,300,723	
-	3,735,719	-	3,735,719	17,300,723	

臺北自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 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 目名稱	補、捐(獎)助				預決算比 較增減數 (3)=(1)- (2)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 政府機關間 2. 地方政府 二.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自來水 管理	13,880,000	13,565,004	0	13,565,004	314,996
	補貼臺北自來 水事業處基金 減收高地社區 之操作維護費		3,100,000	3,100,000	0	3,100,000	0
	補貼臺北自來 水事業處基金 減收高地無 自來水水車送 水費用		180,000	114,400	0	114,400	65,600
	補貼臺北自來 水事業處基金 設置地上、地 下式消防栓		5,400,000	5,400,000	0	5,400,000	0
	補貼臺北市防 災地下水井維 護管理所需費 用		5,200,000	4,950,604	0	4,950,604	249,396
小計			13,880,000	13,565,004	0	13,565,004	314,996

水事業處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 受 單	否 補 位	納 預	入 助 算	計畫 完成 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 庫	回 繳 日 期	
V		V					314,996	0	<p>一、本案依103年5月19日簽奉市長核可簽案辦理。</p> <p>二、已執行完成。</p>
V		V					65,600		<p>一、本案依106年9月22日市長室會議紀錄辦理。</p> <p>二、已執行完成，經費結餘65,600元，係因部分無自來水地區用戶(安泰街)，配合延管工程已完成接水，無須再由水車送水所致。</p>
V		V					0		<p>一、依據自來水法第46條辦理。</p> <p>二、已執行完成。</p>
V		V					249,396		<p>一、本案依105年2月17日市長室會議結論及105年3月24日簽奉市長核可簽案辦理。</p> <p>二、已執行完成，經費結餘249,396元，執行率達95.2%。</p>
							314,996		

臺北自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 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 目名稱	補、捐(獎)助				預決算比 較增減數 (3)=(1)- (2)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 撥 數	合計(2)	
三. 社會保險負擔 四.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 金之補助及挹注 五.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 助 六.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 財團法人 (1) 基金捐助 (2) 計畫捐助 2. 其他團體 七. 對外之捐助 八. 獎助 1. 對私校之獎助 2. 對學生之獎助 3. 社會福利津貼及 濟助 4. 差額補貼 5. 損失及賠償 6. 獎勵及慰問 7. 其他補助及捐助		自來水 管理	4,800,000	3,735,719	0	3,735,719	1,064,281

水事業處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 受 單	否 補 位	納 預	入 助 算	計畫 完成 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 繳庫 日期		
							1,064,281		

臺北自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 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 目名稱	補、捐(獎)助				預決算比 較增減數 (3)=(1)- (2)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 撥 數	合計(2)	
	補助仙岩山莊 社區用戶加壓 受水設備施工 改善費用		4,800,000	3,735,719	0	3,735,719	1,064,281
小計			4,800,000	3,735,719	0	3,735,719	1,064,281
合計			18,680,000	17,300,723	0	17,300,723	1,379,277

水事業處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 受 單	否 位 預	納 補 預	入 助 算	計畫 完成 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 繳 庫 日期		
V							1,064,281		<p>一、本案依「臺北市老舊高地社區自設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辦理。</p> <p>二、已執行完成，經費結餘1,064,281元，主要係因仙岩社區老舊社區改善工程原預計3月進場施工，惟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管制道路禁挖至7月底，使工程延至8月方進場施作，導致工期壓縮，且用戶反應希望縮短工期減少不便，故施工過程透過用戶給水管線集中設置，減少給水管線埋設及管溝施工作業，縮短工期並減少部分經費支出，另部分用戶要求依原有表位於防火巷內施工，減少道路挖掘及路面銑鋪費用，統計費用約106萬餘元未執行。</p>
							1,064,281		
							1,379,277		

臺北自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投資及增資		
	受僱人員報酬	商購品買及支勞務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對非家庭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總計							8,165		8,165			
01一般公共事務												
02防衛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4教育												
05保健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8,165		8,165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9燃料與能源												
10農、林、漁、牧業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運輸及通信												
13其他經濟服務												
14環境保護												
15其他支出												

水事業處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總 計
資 本 移 轉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對 企 業	對 非 家 庭 利 及 民 間 構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器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3,736	5,400										9,136	17,301	
	3,736	5,400										9,136	17,301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資產	91,510,681,326	90,860,193,716	負債	7,466,529	15,160,732
流動資產	268,404,833	167,271,909	流動負債	3,208,439	9,109,057
專戶存款	4,518,002	12,212,205	應付帳款	2,948,527	2,948,527
應收其他基金款	263,886,831	155,059,704	應付代收款	259,912	6,160,530
長期投資	90,879,028,738	90,303,823,035	其他負債	4,258,090	6,051,675
採權益法之投資	24,787,462,690	24,266,908,690	存入保證金	4,258,090	6,051,675
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	66,091,566,048	66,036,914,345	淨資產	91,503,214,797	90,845,032,984
固定資產	363,247,755	389,098,772	資產負債淨額	91,503,214,797	90,845,032,984
土地	65,787,971	64,053,972	資產負債淨額	91,503,214,797	90,845,032,984
土地改良物	12,879,441	12,879,441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1,394,345	-10,918,167			
房屋建築及設備	887	887			
機械及設備	547,624,939	552,008,215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251,768,309	-229,137,0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4,996,11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0	-4,946,150			
雜項設備	623,716	623,716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506,545	-462,229			
合 計	91,510,681,326	90,860,193,716	合 計	91,510,681,326	90,860,193,716
附 註			附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
保管品	-	-	應付保管品	-	-
保證品	-	-	應付保證品	-	-
債權憑證	-	-			
待抵銷債權憑證	-	-			

備註：本表所列各財產項目金額較財產目錄多90,879,028,738元，係依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政府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認列長期投資90,879,028,738元未列入財產管理系統。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比較增減數 (3)=(1)-(2)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收入	856,846,127	1,112,187,217	-255,341,090
公庫撥入數	17,300,723	24,736,377	-7,435,654
財產收益	452,870	557,610	-104,740
投資收益	839,092,534	1,086,893,230	-247,800,696
支出	200,398,313	219,044,235	-18,645,922
繳付公庫數	155,512,574	167,842,775	-12,330,201
獎補助支出	17,300,723	19,316,796	-2,016,073
財產損失	173,833	1,609,148	-1,435,315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411,183	30,275,516	-2,864,333
收支餘絀	656,447,814	893,142,982	-236,695,16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103專戶存款	-	4,518,002	
			110103001納入集中支付	4,518,002	-	
			110401應收其他基金款	-	263,886,831	
			130101採權益法之投資	-	24,787,462,690	
			130102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	-	66,091,566,048	
			140101土地	-	65,787,971	
			140101002公共用	65,787,971	-	
			140201土地改良物	-	12,879,441	
			140201002公共用	12,879,441	-	
			140202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	-11,394,345	
			140202002公共用	-11,394,345	-	
			140401房屋建築及設備	-	887	
			140401001公務用	887	-	
			140501機械及設備	-	547,624,939	
			140501001公務用	20,156,127	-	
			140501002公共用	527,468,812	-	
			140502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	-251,768,309	
			140502001公務用	-19,389,737	-	
			140502002公共用	-232,378,572	-	
			140701雜項設備	-	623,716	
			140701001公務用	22,400	-	
			140701002公共用	601,316	-	
			140702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	-506,545	
			140702001公務用	-22,176	-	
			140702002公共用	-484,369	-	
			210301應付帳款	-	2,948,527	
			210302應付代收款	-	259,912	
			210302019其他	259,912	-	
			280301存入保證金	-	4,258,090	
			280301004保固保證金	4,258,090	-	
			310101資產負債淨額	-	91,503,214,797	
			310101001資產負債淨額(預算)	1,713,887,702	-	
			310101003資產負債淨額(非預算)	89,789,327,095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長期投資	24,266,908,690	66,036,914,345	520,554,000	0	54,651,703	90,879,028,738
土地	64,053,972	0	1,733,999	0	0	65,787,971
土地改良物	12,879,441	-10,918,167	0	0	-476,178	1,485,096
房屋建築及設備	887	0	0	0	0	887
機械及設備	552,008,215	-229,137,025	0	4,383,276	-22,631,284	295,856,6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996,112	-4,946,150	0	4,996,112	4,946,150	0
雜項設備	623,716	-462,229	0	0	-44,316	117,17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0	0	0	0
權利	0	0	0	0	0	0
小 計	24,901,471,033	65,791,450,774	522,287,999	9,379,388	36,446,075	91,242,276,493
租賃資產	0	0	0	0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0	0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遞耗資產	0	0	0	0	0	0
電腦軟體	0	0	0	0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什項資產	0	0	0	0	0	0
小 計	0	0	0	0	0	0
合 計	24,901,471,033	65,791,450,774	522,287,999	9,379,388	36,446,075	91,242,276,493

備註：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522,287,999元，較取得財產合計數0元，增加522,287,999元之原因說明如下：

1. 111年土地公告現值調整，致成本變動增加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增加1,733,999元。
2. 本處111年度營業基金資本增加，致成本變動增加數較取得財產合計數增加520,554,000元。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	合計	股數	備註
一、採權益法之投資	24,787,462,690	66,091,566,048	90,879,028,738		
(一)、公營事業	24,787,462,690	66,091,566,048	90,879,028,73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	24,787,462,690	66,091,566,048	90,879,028,73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264,339,701	592,506,426	856,846,127	收入
		17,300,723	17,300,723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規費收入
信託管理收入				
財產收入	452,870		452,870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63,886,831	575,205,703	839,092,534	投資收益
補助及協助收入				補助及協助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工程受益費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自治稅捐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歲出	17,300,723	183,097,590	200,398,313	支出
		155,512,574	155,512,574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人事支出
業務費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7,300,723		17,300,723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173,833	173,833	財產損失
				投資損失
債務費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27,411,183	27,411,183	折舊、折耗及攤銷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247,038,978	409,408,836	656,447,814	收支餘絀

備註：

一、預算項目決算數不列為會計收支科目：

預算項目「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決算數263,883,831元，係投資本處營業基金之盈（賸）餘繳庫，另已列為平衡表「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科目表達。

二、未編列預算項目，惟實際執行產生會計收支：

- 會計科目「公庫撥入數」及「繳付公庫數」，係與公庫間之現金收付情形。
- 會計科目「折舊、折耗及攤銷」27,411,183元，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所產生之評價科目。
- 會計科目「投資收益」839,092,534元，係投資本處營業基金於年度終了之評價調整。
- 會計科目「財產損失」173,833元，係報廢固定資產所發生之損失。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2,212,205
(一) 專戶存款	12,212,205
(二) 各機關現金	
(三)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二、本期收入	978,360,611
(一) 本年度歲入	264,339,701
1. 實現數	452,870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452,870
2. 應收數	263,886,831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63,886,831
(2) 其他	
3. 保留數	
(二) 歲入應收數	-108,827,127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55,059,704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263,886,831
(三) 歲入保留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 減少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四) 應收稅款淨(增)減數	
(五) 應收帳款淨(增)減數—扣除歲入應收數	
(六) 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七) 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1. 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2. 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3.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5. 審修增列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6.	
(八) 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5,900,618
(九) 其他應付款淨增(減)數—扣除106(含)年度以前歲出保留數	
(十) 預收款淨增(減)數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十一) 預收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十二) 預收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淨增(減)數	
(十四) 應付租賃款淨增(減)數—扣除以公庫撥入數償還數	
(十五) 遞延收入淨增(減)數	
(十六) 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793,585
(十七) 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十八) 暫收款淨增(減)數	
(十九) 其他長期負債淨增(減)數—扣除以公庫撥入數償還數	
(二十) 公庫撥入數	17,300,723
1. 本年度歲出撥款	17,300,723
2. 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3.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 退還以前年度預收繳庫款	
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6. 墊付款	
(二十一) 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813,241,517
1.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2.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3.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4.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5. 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6. 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7. 審修增列應收剔除經費	
8. 配合特種基金審修項目調整長期投資	
9.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10. 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1.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2.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3.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1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5.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16. 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17. 註銷應收剔除經費(—)	
18. 註銷材料(—)	
19. 註銷存出保證金(—)	
20. 補列材料	
21. 補列存出保證金	
22. 墊付各項支出及其轉正數	
23. 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813,241,517
(1) 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173,833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2) 投資利益(損失)	839,092,534
(3) 捐獻及贈與收入、其他收入	
(4) 其他利息(-)	
(5)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411,183
(6) 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1,733,999
收項總計	990,572,816
付項	
一、本期支出	986,054,814
(一) 本年度歲出	17,300,723
1. 實現數	17,300,723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償還租賃款、負債準備、其他長期負債	
(3) 其他	17,300,723
2. 應付數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3. 保留數	
(二) 歲出應付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三) 歲出保留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 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2) 其他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四) 材料淨增(減)數	
(五) 預付款淨增(減)數	
(六) 預付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七) 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八) 抵繳收入實物淨增(減)數	
(九) 長期投資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長期投資	839,092,534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十) 固定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5,851,017
(十一) 遞耗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遞耗資產	
(十二) 無形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十三)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增(減)數--墊付數及其轉正數	
(十四)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淨增(減)數--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十五)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淨增(減)數--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十六)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增(減)數--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十七)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淨減少數--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十八) 暫付款淨增(減)數	
(十九) 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二十) 什項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什項資產	
(二十一) 繳付公庫數	155,512,574
1. 本年度歲入繳庫	452,870
2. 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155,059,704
3. 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繳庫	
4. 本年度預收款繳庫	
5. 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6.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二、本期結存	4,518,002
(一) 專戶存款	4,518,002
(二) 各機關現金	
(三)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付 項 總 計	990,572,816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2年01月10日

財產性質：公務用

中華民國 111年1月1日起至 111年12月31日止

頁次： 1/ 4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一. 土地	筆 數	0	0	0	0	0
	面 積	0.00	0.00	0.00		0.00
	價 值	0	0	0		0
土地改良物	數 量	0	0	0	0	0
	價 值	0	0	0		0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 數	1	0	0	0	1
	數 量	0	0	0		0
	面 積	61.10	0.00	0.00		61.10
	價 值	887	0	0		887
三. 機械及設備	數 量	148	0	2	335,934	146
	價 值	1,104,474	0	2,150		766,390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 量	11	0	11	0	0
	價 值	49,962	0	49,962		0
五. 什項設備	數 量	2	0	0	0	2
	價 值	224	0	0		224
六. 有價證券	股 數	0	0	0	0	0
	價 值	0	0	0		0
七. 權利	數 量	0	0	0	0	0
	價 值	0	0	0		0
小 計	總 值	1,155,547	0	52,112	335,934	767,501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2年01月10日

財產性質：公共用

中華民國 111年1月1日起至 111年12月31日止

頁次： 2/ 4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一. 土地	筆數	13	0	0	0	13
	面積	2,473.66	0.00	0.00		2,473.66
	價值	64,053,972	1,733,999	0		65,787,971
土地改良物	數量	11	0	0	476,178	11
	價值	1,961,274	0	0		1,485,096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棟數	0	0	0	0	0
	數量	0	0	0		0
	面積	0.00	0.00	0.00		0.00
	價值	0	0	0		0
三. 機械及設備	數量	54,179	0	25	26,554,755	54,154
	價值	321,766,716	0	121,721		295,090,240
四. 交通及運輸設備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五. 什項設備	數量	7	0	0	44,316	7
	價值	161,263	0	0		116,947
六. 有價證券	股數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七. 權利	數量	0	0	0	0	0
	價值	0	0	0		0
小計	總值	387,943,225	1,733,999	121,721	27,075,249	362,480,254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p>111年度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p> <p>綜合決議：</p> <p>一、（一）因應營造業物價變動劇烈，為維護得標廠商與分包廠商間契約之公平性，請市府研議於工程契約文件中，訂明得標廠商應於分包契約納入物價調整相關約定。針對既有物調約定之在建工程，機關應協助承攬廠商相同對待分包廠商，俾利工進。</p> <p>一、（二）近來工地發生工安意外事故時有所聞，造成工地人員受傷或生命損失，請市府研議工程契約文件中，訂明各機關辦理工程，應將工地人員納入工程保險之保險範圍內。</p> <p>二、未來市府各局處辦理房舍之新建工程，除了中央空調設備外，應優先採用具冷氣、暖氣及除溼等功能，以提供同仁舒適辦公環境。</p> <p>三、原副首長及二級機關首長之公務車輛油料費，因渠等人員已不得使用公務車上下班，請秘書處通盤檢討，以擷節原則核實編列油料費預算。</p> <p>五、請民政局積極推動林安泰古厝歷史建物活化使用，廣邀市府各機關使用。</p> <p>六、市府公共工程均應在原法定預算內依原計畫確實執行。倘因事實需要，須變更原計畫，應先提送本會同意。未經本會同意者，市府不得擅自停止執行原計畫。</p> <p>七、COVID-19疫情期間如仍須長時間隔離，則國外旅費之動支，應不得影響政務推動。</p> <p>八、電腦及相關周邊設備租賃，應公開透明杜絕圖利，單價須低於共同供應契約至少7%，租賃期滿後維護費不得超過6%，預算始得動支。</p> <p>九、（二）市府未來與資訊委外廠商及智慧城市民間提案方新簽訂之契約，應增加個資保護查核機制，明訂違反市法規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違約懲罰條款。</p> <p>九、（三）市府應於113年前，要求所有涉及個資蒐集、處理、利用之資訊委外案及智慧城市提案（PoC案），其承包商或提案方均須有 PIMS 國內或國際認證，若無此資格者須提出個資保護方案。</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貳	九、(四)市府應將個資保護素養納入資訊人員教育訓練之範疇，府內及委外資訊人員，均應具備個資保護素養。	遵照辦理。
	九、(五)臺北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所提供之公共服務，應提供多元申請登錄方式，不得僅以臺北通（單一身分識別）為唯一申請管道。	遵照辦理。
	十四、請市府於各機關核定預算員額內，按預計進用期程與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等核實匡列112年度人事費額度。	遵照辦理。
	附帶決議：歲出第23款第1項：資訊局 Taipei Free無線網路費用原資訊局預算改編列於各局處(不含捷運公司)項下之經費，除新增熱點外，其既有熱點費用須自資訊局預算經費減列，且自112年起Taipei Free無線網路費用預算不得編列於各局處項下。	遵照辦理。
	109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綜合決議： 未來市府各單位針對撥用公有公共設施用地應查明為有償撥用或無償撥用，並確定法源依據後再編列預算，否則應追究相關人員之責任。	遵照辦理。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 呂美瑤

機關長官：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處長 范煥英